

##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924,649.1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后，扣除 2024 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 6,633,504.00 元（其中因部分限制性股票不符合解锁条件，已冲销对应的现金股利 9,060.7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72,475,149.8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77,473,830.04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7,932,333.76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7,932,333.76 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本次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 134,261,011 股剔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有 1,415,956 股股份，以剔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 132,845,055 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642,252.75 元（含税），合计转增 53,138,02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87,399,033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按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剔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对分配总额、转增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6,642,252.75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83%。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642,252.75	6,642,564.75	10,324,096.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67,767.11	10,615,648.04	23,579,239.03
研发投入（元）	46,373,552.97	37,999,119.31	32,568,861.06
营业收入（元）	879,158,588.64	630,205,727.64	492,990,806.1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7,932,333.7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7,473,830.0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608,914.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	16,820,884.73		

净利润（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608,914.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16,941,533.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8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3,608,914.4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 四、备查文件

- 1、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1日